

三个政策性文件构造起动态监管制度体系

上市公司国有股减持办法出台

新华社北京7月6日电（记者刘菊花）记者6日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获悉，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日前公布了《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转让办法》）、《国有单位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受让办法》），以及《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标识管理办法》）三个政策性文件，对股权分置改革后国有单位转让和受让上市公司的方式、定价原则、审核程序、转让或受让方资格、协议签订、价款支付等方面作了规范性要求，并明确了相关各方的责任。

保护投资者权益

国务院国资委有关负责人6日表示，目前，股权分置改革已基本完

3个文件的核心关键词:10亿、5%、3%,3年

- 总股本10亿成为划分国有上市公司可减持比例的红线
- 总股本低于10亿的,3年内可减持的总量不能超过总股本的3%
- 总股本超过10亿的,3年内可减持的总量不能超过总股本的5%

成，绝大多数上市公司原暂不流通股获得了流通权，变为有限售条件的可流通股。该部分股份在其限售条件解除后，可随时上市交易、进行大宗转让或协议转让。也就是说，股权分置改革后，国有单位可以依据相关规则，在证券市场上自由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由于原对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的相关规定都是建立在国有股暂不流通的基础上的，国有股获得流通权后，与股权分置改革前相比，国有单位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方式、定价依据、市场环境均发生

了重大变化，必须及时研究制定新的、符合市场化原则的相关监管制度，以规范国有单位转让或受让上市公司股份行为，保护各类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证券市场稳定。

【相关规定】

股权转让设5%审批线

据这位负责人介绍，《转让办法》对国有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上市公司股份规模做出了相关规定。今后，国有控股股东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净转让股份的比例未达到上市公

司总股本的5%且不涉及上市公司控制权转移的，可由企业按内部决策程序自主决定；超过5%或者虽然不超过5%但会造成上市公司控制权转移的，需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后实施。

《转让办法》规定：国有股东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份，原则上应通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股份转让信息，广泛征集受让方。只有在上市公司存在重大经营风险迫切需要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国民经济关键领域对受让方有特殊要求、国有企业内部整合，以及上市公司回购及要约收购等特殊情

况下，经批准，国有股东可不经证券交易所征集受让方，但应在与受让方签订转让协议后，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披露相关信息。

具有一定探索性

这位负责人说，此次出台的三个文件是监管机构第一次对国有股东收购上市公司股份行为进行系统规范，具有一定的探索性。通过《转让办法》和《受让办法》，将能对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进口”与“出口”实施有效监管。以此为基础，《标识管理办法》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国有股东证券账户进行标识，以对其变动情况进行动态监管。作为一个有机联系的整体，三个文件一并构建起了对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进行动态监管的制度体系。

（详细）07070711401

新办法对证券市场有何影响？

【新闻分析】

《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转让办法》）中，关于国有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股份，有一定的比例和量的限制。这种限制性规定对证券市场有何影响？

“我们主要是参考了市场通行做法，以及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同时，我们还主要考虑了证券市场的稳定问题。国有股东，尤其是控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一定数量的股份，可以增加市场中的股份供应量，有利于平衡市场供求关系。但如果国有股东可自主转让的股份比例或数量过大，可能会对证券市场形成冲击，不利于证券市场稳定，也不利于保护各类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这位负责人说，对于10亿股以上的上市公司，确定占总股本的3%作为国有股东净转让股份比例，除上述因素外，还主要考虑大盘股，特别是大盘指标股的国有控股股东转让股份对证

符合两个条件,国有控股股东转让股份不需报经国有资产监管机构批准

《转让办法》规定，同时符合下述两个条件的，国有控股股东转让股份不需报经国有资产监管机构批准，由国有控股股东按照内部决策程序决定：其一，总股本不超过10亿股的上市公司，国有控股股东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累计净转让股份（累计转让股份扣除累计增持股

份后的余额，下同）的比例未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其二，总股本超过10亿股的上市公司，国有控股股东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累计净转让股份的数量未达到5000万股或累计净转让股份的比例未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而不符合上述两个条件之一的，需报经国有资产

为何以总股本10亿股为界限划分大盘股和小盘股,以及以总股本的5%确定净转让比例？

券市场稳定的影响极大。因此，其可自主转让股份的比例应有别于小盘股，以体现差异化监管的特点，并从制度上奠定市场稳定的基础。

据了解，我国公司法中有股份公司董事会任期不得超过3年的有关规定，而国务院国资委对企业负责人也有任期三年考核的相关规定。将国有控股股东净转让股份的累计时间确定为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主要是考虑国有控股股东净转让股份的时间不能无限期累计，必须划分一个时间段。通过设定时间段和具体的净转让比例，可以使市场对一定

时期内国有控股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进入二级市场的最大流量有一个明确的预期，进而有利于证券市场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转让办法》同时规定，国有参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在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累计净转让股份比例未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5%的，由国有参股东按照内部决策程序决定，并在每年1月31日前将其上年度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报省级或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达到或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5%的，应将转让方案

逐级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后实施。

国务院国资委有关负责人表示，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股份，在时间上具有很强的时效性，在价格和转让对象上具有不确定性。要想抓住瞬息万变的市场时机，必须赋予企业一定的经营自主权。同时，为保持国有经济控制力，维护证券市场稳定，防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被恶意收购的风险，当国有股东转让股份达到一定数量或比例时，又必须进行有效监管。

“考虑到国有参股股东对上市公司影响较小，其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监管应体现出与控股股东的区别，所以将国有参股股东净转让股份的累计时间确定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而非三个会计年度，这赋予了国有参股股东相对更多的自主权限。”这位负责人表示，是为了避免国有参股股东在一个会计年度内集中出售所持股份而造成股价的大幅波动，不利于保护各类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甚至容易产生国有参股股东与其他投资者串通收购上市公司的问题。

据新华社

六种情况可豁免信息公开

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日前公布的《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国有股东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份必须通过证券交易所公开信息，但在六种特殊情形下国有股东可以豁免公开股份转让信息义务。

■ 上市公司连续两年亏损并存在退市风险或严重财务危机，受让方提出重大资产重组计划及具体时间表的；

■ 国民经济关键行业、领域中，对受让方有特殊要求的；

■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为实施国有资源整合或资产重组，在其内部进行协议转让的；

■ 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涉及国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 国有股东因接受要约收购方式转让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

■ 国有股东因解散、破产、被依法责令关闭等原因转让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

国务院国资委有关负责人6日说，公开信息广泛征集受让方，可以促进买方之间的竞争，防止出现暗箱操作、内幕交易、私下谈判等行为，确保国有股东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据新华社

消费者不验不知道 一验吓一跳

为给即将上高三的儿子营造一个良好的读书环境，练大勇（化名）于今年3月在海珠区某小区购置了房产，以15万元的价格承包给广州某装修公司以包工包料的方式进行室内装修，装修完工即入住。但练大勇对客厅所用瓷砖的单价、经销商、生产厂家、品牌、质量等都一无所知，询问装修公司，对方却对瓷砖的质量不置可否，只表示装修的瓷砖来自南岸路某大型装饰城。近日，国家有关部门在检测市场上瓷砖的放射性剂量时发现，一成多产品辐射超标。这让练大勇对家中瓷砖的质量产生怀疑。

在经销商提供的产品介绍书上，记者发现，这种名为“奥xx”的瓷砖证件齐全，但其放射性检验报告上明确注明“奥xx”瓷砖并不是A类装修材料。据2006年8月新修订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规定，室内装饰用瓷砖的放射性应检测和控制，检测结果分为A、B、C三类。只有达到A类标准的瓷砖能用于民宅室内装修。面对确

据国家有关部门检测，市面瓷砖一成多辐射超标

买瓷砖,你是否问过放射性?

工艺陶瓷、建筑陶瓷既美观又便于清洁，是许多家庭装修居室的首选，但似乎很少有人知道这些由天然原料制作的“釉料”瓷砖也有放射性辐射。国家有关部门近日检测市场上瓷砖的放射性剂量水平发现，一成多产品辐射超标。

记者调查发现，广州的装饰商场内，适合室内装修的瓷砖和不适合室内装修的瓷砖堆放在一起，消费者用肉眼难于辨别。

普证据，装修公司不得不答应重新给练大勇铺设合格的瓷砖，承担重新装修的所有费用。

市场调查 瓷砖类别多 肉眼难分辨

在南岸路荔港装饰城，偌大的市场内各种建筑陶瓷、工艺陶瓷应有尽有。但记者发现，商场内的建筑

陶瓷、工艺陶瓷均是一起堆放，瓷砖样品上贴着3C等认证标志，并没注明瓷砖类别。

记者仔细观察A、B、C三类瓷砖的外观，但是很难看出其中的差异。据统计，目前市场上A、B、C三类瓷砖价格上差别很大，从两元到十几元不等，瓷砖面积越大，差价就越大。不懂行情的消费者，很可能因

为价格因素而买了B、C两类不适合室内装修用的瓷砖。

一楼某雅居的销售人员刘小姐告诉记者，对于瓷砖的放射性，商店内所有瓷砖都有生产商提供的质量检测报告，均注明各类瓷砖的用途。目前消费者只关注瓷砖的品牌、色彩、款式、价格等因素，很少询问瓷砖的放射性。



■ 市面上的瓷砖几乎没有标明放射性类别

据了解，目前广州房屋的室内装修或者由开发商在建设期间完成，或者由业主请装修队包工包料施工，对于室内所用的工艺陶瓷、建筑陶瓷的质量，业主无从了解，为B、C两类瓷砖进入室内装修打开了方便之门。万一这些瓷砖放射性不合格，住在里面的人就有可能长时间与放射性物质相伴。

由于市场竞争很激烈，装修公司纷纷采取低价竞争策略，装修公司的利润空间因此变得十分有限。为了获利，装修公司只有在装修材料上打主意，用B、C两类瓷砖冒充A类瓷砖用于室内装修，这样能节省成本20%~40%。

专家观点 工艺陶瓷最忌贴在床头

广东省陶瓷协会会长陈衡告诉记者，工艺陶瓷根据其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来分类，目前国际上只在铅、镭等重金属对工艺陶瓷作了规定，但并没有工艺陶瓷放射性方面的规定。工艺陶瓷使用面积小，放射性物质较少，但将工艺陶瓷放在床头不合适。

据《广州日报》